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同本[編纂]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

- (a) [編纂]的文本；
- (b) 本[編纂]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一節所述的重重大合約的文本；及
- (c) 本[編纂]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2.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的文本將自本[編纂]刊發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的一般營業時間內於高偉紳律師行辦事處可供查閱，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一號怡和大廈27樓：

- (a)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一；
- (c) 有關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編纂]附錄二；
- (d)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金杜律師事務所就本集團的一般事宜及物業權益出具的中國法律意見；
- (e) 開曼群島公司法；
- (f) 由本公司開曼群島法律顧問邁普達律師事務所編製的函件，其概列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詳見本[編纂]附錄四；
- (g) 本[編纂]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一節所述的重重大合約；
- (h) 本[編纂]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同意書」一節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i) 董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

附錄六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j) 管理信託的信託契據；
- (k) [編纂]股份獎勵計劃；及
- (l) 購股權計劃。